

#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阅读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会议资料、听取了有关人员汇报的基础上，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事项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合法合规

公司本次拟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证监发[2005]51号）、《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3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会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 2、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是有必要的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有利于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为公司在资本市场树立良好形象、促进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是可行的

公司本次拟回购总金额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不少于7,500万人民币，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战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合法、合规，回购预案可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本次回购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徐军辉\_\_\_\_\_

刘晓华\_\_\_\_\_

刘奕华\_\_\_\_\_

2018年10月13日